

【校外活動家長通知書】

本校輔導組將舉辦以下活動，該活動資料詳列於下，敬希細閱並填妥回條由 貴子弟交回負責老師，以便遵照辦理。

又本信函需加蓋校印方為有效。

活動資料：

活動名稱	義工領袖訓練營	領 隊	周姑娘
日 期	2014年11月8及9日 (星期六及日)	交通工具	旅遊巴
地 點	西貢王兆生領袖訓練營	所需費用	全免
集合時間	下午2:00	集合地點	本校IT CAFE
解散時間	下午2:00	解散地點	元朗朗屏邨
備 註	➤ 營前會於11月7日,4:15於學校進行。		

假若活動當日天文台懸掛三號或以上風球，或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，有關活動將予取消。

特此通告

貴家長



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

二零一四年 十月二十日

—X—

【校外活動家長通知書】

通告編號：14-104 (SW1)

回 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 \*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 貴校輔導組 於2014年11月8及9日 (星期六及日)舉行之義工領袖訓練營，本人當囑咐敝子弟遵從老師指導並準時出席。

此覆

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

家長簽署： .....

聯絡電話： ..... (住宅)

..... (辦公室/手提)

學生姓名： .....

班別： ..... 班號： .....

二零 年 月 日

\* 請刪去不適用者